106646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二十七號六樓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務專線：(02)2563-5711(代表號)
營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45至下午4:45止

您可搭乘的公車路線：
663、665、235、261、270、
311藍、37、651、245、263、
292、543、621、662
下車站名：仁愛安和路口
您可搭乘的捷運路線：板南線
到站站名：忠孝敦化站

股務代理部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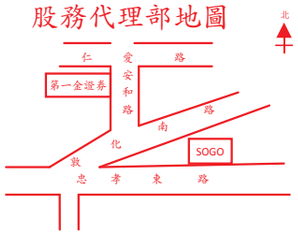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848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134號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

股東　台啓

※防須疫知
(一)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請　貴股東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二)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依個資法應告知事項：
「第一金證券基於爲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有價證券及有價證券持有人登記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以留存於第一金證券之個人資料類別爲準），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第一金證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股務服務，另第一金證券亦可能因執行職務及或業務所必須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爲之。」

注意事項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之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出席簽到卡作廢，請詳填第三聯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爲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爲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爲限。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爲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爲準。

第二聯

138 111年

第三聯

138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1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六號
（本公司會議室）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或法定指派：
代表人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出席編號：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爲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爲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2.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3.本公司章程修正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4.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5.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份條文暨更名爲「董事選任程序」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6.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7.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爲之限制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9.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10.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11.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12.辦理私募普通股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爲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二、檢舉獎金十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七三三一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一、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詳第二聯

核對：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AW 11103160A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如下：　　（附件）

1. 為應付全球精準大健康Liquid Biopsy檢測市場及IVD CDMO市場快速需求，擴大營運規模，擬辦理私募普通股以維持公司業務的持續成長及創造最大價值。擬於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相關法令規定，於不超過10,000,000股普通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並於提報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一年內分2次辦理。

2.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如下：

(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或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該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並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暨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顯示之每股淨值，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且不低於股票面額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依日後市場狀況與洽特定人情形訂定之。

(2)特定人之選擇方式:

1)本次私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特定人為限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2)本公司目前尚未洽定特定應募人，應募人之選擇，將以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對本公司能直接或間接助益為首要考量，將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有助公司開發市場、產品銷售、技術合作、並能挹注本公司之獲利，能對股東權益產生直接或間接正面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發行之理由：本公司為確保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並有效降低資金成本，擬採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辦理私募，將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及效率。

2)得私募額度：擬於10,000,000股額度內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金額依實際私募情形，授權董事會決行。

3)私募資金之用途：為尋求與國內外廠商進行技術合作或策略聯盟、引進價值投資人等機會，同時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所需。

4)預計達成效益：降低公司之經營風險，強化財務結構，提升本公司未來營運績效之效益。

3. 本私募普通股案中所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私募普通股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亦擬於該私募普通股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掛牌交易。

4. 本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及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者或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必要，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5. 投資人如欲查詢私募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私募專區」項下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第四聯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爲上午九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六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

(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2.本公司監察人查核一一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股東會通過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4.本公司一一0年度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5.一一0年度股東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不繼續辦理報告。6.本公司P113事業部門進行分割讓與百分之百持股之普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認事項：1.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本公司章程修正案。2.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3.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部份條文暨更名爲「董事選任程序」案。4.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5.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爲之限制案。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案。7.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8.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案。9.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10.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四)臨時動議。

二、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4席)，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候選人名單爲：德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宗慶、香港克麗緹娜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碧華、林孟德；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爲：莊哲仁、吳金洌、林倩如、郭旭崧。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輸入查詢資料。

三、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四、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請參閱附件。

五、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起至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止停止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六、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載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之事項，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路徑：請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再選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七、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於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上親自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三聯「委託書」上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於開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部填製出席簽到卡後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股東或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備查)。

八、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1年5月17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輸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4117查詢即可。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爲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　致

貴股東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第五聯

AW 11103160A